

2017 年度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17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概况

一、主要职责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是全市供销合作社的联合组织，对全市供销系统实施组织、指导、协调、监督和服务，其主要任务是：

（一）研究制订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发展规划，指导全市供销合作社的改革和发展。

（二）按照市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管理。

（三）维护全市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四）协调与有关部门的关系，指导供销合作社的业务活动，引导农民发展各类专业合作社和发展商品生产，促进城乡物资交流；组织开展对外经济、贸易、技术交流，促进供销合作经济的发展。

（五）宣传贯彻党和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指导供销合作社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六）管理直属单位。

（七）承办市人民政府和上级社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一）本部门预算单位 1 个，部门预算为市局本级预算。

（二）本部门内设机构、人员构成情况：梅州市供销合作社机关内设五个科室：办公室、人事教育科、财务审计科、综合业务科、合作指导科。市社机关共有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编制 22 名，实有人数 20 名，离退休人员 34 人。

第二部分 2017年度部门预算表

预算 01 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905,378.00	一、基本支出	3,355,378.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05,378.00	工资福利支出	1,955,268.00
预算安排拨款	3,905,378.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3,696.00
非税支出拨款		公用经费	485,614.00
基金预算拨款		公务交通补贴	130800.00
国有资本经营		二、项目支出	550,00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运转性支出	
三、其他资金		事业发展性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余结转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3,905,378.00	支 出 合 计	3,905,378.00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预算拨款	3,905,378.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905,378.00
预算安排拨款	3,905,378.00
非税支出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二、财政专户拨款	
三、其他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收入	
政府性基金补助收入	
五、上年结余结转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收 入 合 计	3,905,378.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基本支出	3,355,378.00
工资福利支出	1,955,268.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3,696.00
公用经费	485,614.00
公务交通补贴	130800.00
二、项目支出	550,000.00
运转性支出	
事业发展性支出	
支 出 合 计	3,905,378.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收 入 项 目	2017 年预算	支 出 项 目	2017 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05,378.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3,905,37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905,378.00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905,378.00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05,378.00	3,355,378.00	5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14.00	7,01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774.00	3,774.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 休	3,774.00	3,774.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0.00	3,24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0.00	3,24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123,644.00	2,573,644.00	550,00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123,644.00	2,573,644.00	550,00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2,573,644.00	2,573,644.0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0.00		500,00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50,000.00		5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4,720.00	774,7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320.00	226,32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6,320.00	226,32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48,400.00	548,40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48,400.00	548,400.00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单位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05,378.00	3,355,378.00	550,000.00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3,905,378.00	3,355,378.00	55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14.00	7,01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774.00	3,774.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774.00	3,774.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0.00	3,24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40.00	3,24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123,644.00	2,573,644.00	550,00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3,123,644.00	2,573,644.00	550,00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2,573,644.00	2,573,644.0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000.00		500,00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50,000.00		50,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4,720.00	774,72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6,320.00	226,32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6,320.00	226,320.0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48,400.00	548,400.00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48,400.00	548,400.00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经济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经济科目编 码	经济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05,378.00	3,355,378.00	550,000.0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5,268.00	1,955,268.00	
30101	基本工资	699,828.00	699,828.00	
30102	津贴补贴	1,184,040.00	1,184,040.00	
30103	奖金	71,400.00	71,4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6,414.00	616,414.00	550,000.00
30201	办公费	100,000.00	100,000.00	
30202	印刷费	20,000.00	20,000.00	
30204	手续费	10,000.00	10,000.00	
30205	水费	10,000.00	10,000.00	
30206	电费	30,000.00	30,000.00	
30207	邮电费	40,000.00	4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000.00	50,000.00	
30214	租赁费	12,000.00	12,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800.00	130,800.00	
30215	会议费	20,000.00	20,000.00	
30216	培训费	50,000.00	50,000.00	
30203	咨询费	20,000.00	2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00.00	30,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0.00	25,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00.00	4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840.00	24,840.00	550,000.00
30230	离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750.00	750.00	
30232	离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3,024.00	3,02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3,696.00	783,696.0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5	生活补助	8,976.00	8,976.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226,320.00	226,32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548,400.00	548,400.00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经济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单位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905,378.00	3,355,378.00	550,000.00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955,268.00	1,955,268.00	
	30101	基本工资	699,828.00	699,828.00	
	30102	津贴补贴	1,184,040.00	1,184,040.00	
	30103	奖金	71,400.00	71,40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66,414.00	616,414.00	550,000.00
	30201	办公费	100,000.00	100,000.00	
	30202	印刷费	20,000.00	20,000.00	
	30204	手续费	10,000.00	10,000.00	
	30205	水费	10,000.00	10,000.00	
	30206	电费	30,000.00	30,000.00	
	30207	邮电费	40,000.00	40,000.00	
	30211	差旅费	50,000.00	50,000.00	
	30214	租赁费	12,000.00	12,00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0,800.00	130,800.00	
	30215	会议费	20,000.00	20,000.00	
	30216	培训费	50,000.00	50,000.00	
	30203	咨询费	20,000.00	20,00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000.00	30,00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0.00	25,000.00	
	30213	维修（护）费	40,000.00	40,0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4,840.00	24,840.00	550,000.00
	30230	离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750.00	750.00	
	30232	离退休人员公用支出	3,024.00	3,02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3,696.00	783,696.00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5	生活补助	8,976.00	8,976.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226,320.00	226,32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548,400.00	548,400.00	

2017 年“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元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项 目	金 额
行政经费	616,414
“三公”经费	55,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5,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30,000

注：

1、行政经费包括：（1）基本支出。一是包括工资、津贴及奖金、医疗费、住房补贴等（不包括离退休支出，包括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的在职人员支出）基本支出；二是包括办公及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交通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一般购置费等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不纳入统计范围）（2）一般行政管理项目支出。具体包括出国费、招待费、会议费、办公用房维修租赁、购置费（包括设备、计算机、车辆等）、干部培训费、执法部门办案费、信息网络运行维护费等。

2、“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省直行政单位、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预算 09 表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科目）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单位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为空。

预算 10 表

2017 年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经济科目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355,378.00	3,355,378.00	3,355,378.00				
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3,355,378.00	3,355,378.00	3,355,378.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3,696.00	783,696.00	783,696.00				
	工资福利支出	1,955,268.00	1,955,268.00	1,955,268.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6,414.00	616,414.00	616,414.00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梅州市供销合作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梅州市 供销合 作社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供销社改革发 展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农产品电商平 台运行维护费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第三部分 2017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17年本部门预算收入数为390.54万元，比去年减少152.18万元，下降28.04%，主要是2017年部门预算编制时漏列离退休人员工资所致，财政拨款预算相应减少。

2017年部门预算支出数390.5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预算335.54万元，占总支出的85.92%，比上年减少78.93万元，下降31.20%，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95.53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48.5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78.37万元，公务交通补贴13.08万元，主要原因是2017年部门预算编制时漏列离退休人员工资列所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相应减少。

项目支出预算55万元，占14.08%，比上年持平。其中：供销社改革发展资金50万元，用于推进我市供销社综合改革，加快“新网工程”建设，推动省、市、县社有企业有效对接的项目资金支出。农产品电商平台运行维护经费5万元，用于市供销社农产品电子商务平台运行维护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7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安排5.5万元，比上年保持不变。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元，与2016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维护费2.5万元，占45.45%，与去年持平。公务接待费3万元，占54.55%，与去年持平。主要原因是严格

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按照厉行节约要求，尽量压减费用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17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61.64万元，比去年减少0.36万元，下降5.8%，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变动所致。

其中：办公费1万元，印刷费2万元，咨询费2万元，手续费1万元，水费1万元，电费3万元，邮电费4万元，差旅费5万元，维修费4万元，租赁费1.2万元，会议费2万元，培训费5万元，公务接待费3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5万元，公务交通补贴13.08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484万元。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总额0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元，与2016年预算持平。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与2016年持平。

六、预算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17年，本部门的主要工作目标有：全面梳理和优化支出流程，健全预算编制和执行相适应制度；突出重点，认真抓好重点项目支出，在合法依规、安全可靠的前提下及时高效地做好支出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3. 非税收入：指除税收和政府债务收入以外，由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国家权力、政府信誉、国有资源（资产）所有者权益等取得的各项收入，包括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国有资本收益、彩票公益金收入、特许经营收入、以政府名义接受的捐赠收入、政府收入的利息收入等。